

福建省长乐华侨中学新疆班专用经费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3 年)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主要内容：根据福州市人民政府 2010 年 55 号专题会议纪要精神，福州市教育局组织了福州、长乐、福清两级教育行政人员及长乐华侨中学、福清华侨中学校领导到先行开设的新疆班的厦门实地考察新疆班办学情况。根据教育部《内地新疆高中班管理办法（试行）》（教民[2000]8 号）有关“各市教委在市人民政府教育支援新疆工作协调领导小组的领导下，负责落实新疆班办学工作方针、政策、制定相关措施”的规定，借鉴厦门的做法，结合福清、长乐华侨中学现有的办学条件，福州市教育局初步拟定《福州市新疆高中班筹建方案》（附件），提请市政府审定。且根据教民厅【2010】10 号及榕教办【2010】183 号关于成立福州市教育支援新疆工作的请示，新疆班办班经费（2023 年 3 个班，学生 130 人，内派教师 2 人），需 240 万元（按每班 80 万元），福州市补助 180 万元（按每班 60 万元补助），本级需安排补助 60 万元。（按每班 20 万元）

2、实施情况：项目拨款 60 万元，已支付 0 万元。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本项目 2023 年资金计划 60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60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

转 0.00 万元、当年追加 0.0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00 万元。当年财政核拨 60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60.00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00 万元、当年追加 0.0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00 万元。当年实际支出 0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0.00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00 万元、当年追加 0.0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00 万元。当年结余 0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0.00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00 万元、当年追加 0.0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00 万元。

当年预算执行率(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计划数)100%，当年预算资金使用率(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核拨数)100%，结余结转资金执行率(以前年度结余结转支出数/以前年度结余结转计划数)0%，预算综合执行率(本级财政资金支出数/本级财政资金计划数)0%。

(二)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通过财政补助方式，由财政拨付专项经费用于学校新疆班的开支，充分保障学校教职工人员及新疆班学生的教学活动顺利开展，日常生活平稳有序，提升全体教职工人员及新疆班学生的生活品质。保证市级以上义务教育保障机制资金专款专用，县级财政配套资金按规定比例及时足额拨付。各项教育经费管理规范，下拨及时，无挤占、挪用、截留现象。

(三) 评价工作小组成员

	姓名	职务	职称
--	----	----	----

组长	黄水祥	区教育局计划财务与规划建设科科长	中级
副组长	陈薇	区教育局财务中心主任	中级
组员	魏宇华	首祉中心小学（会计）	初级

（四）主要成效

保障学校新疆班的正常运行，改善师生日常生活条件，有效减轻学校负担，加强办学条件，让师生专注教学过程，提升教学质量，为创造良好的教学环境，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创造有利条件。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内容主要包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战略发展规划的适应性、财政资金分配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为加强管理所制定的相关制度完善情况、制度执行情况、采取的措施、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以及所产生的社会、经济效益等。

通过绩效评价旨在督促相关单位进一步规范完善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并考核项目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与效益，为以后年度资金安排使用提供借鉴。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评价原则：以项目绩效产出及效益为侧重，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规范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反映，并与项目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相挂钩，根据评价结果进行奖优罚劣，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接受社

会监督。

2. 评价主要指标体系：

指标类型	分值	备注
成本指标	20	主要对社会成本等方面进行评价
效益指标	30	主要对项目社会效益等方面进行评价
满意度指标	10	主要对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进行评价
产出指标	40	主要对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等方面进行评价
预算绩效指标小计	100	

3. 评价方法：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

4. 评价标准：采用的标准形式为计划标准和历史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通过向华侨中学收集项目相关政策文件和制度等资料，并审查核实项目申报、批复及实施、资金拨付、使用及管理情况，相关制度建设执行情况，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等，拟定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同时采取定性和定量分析比较的方法，对产出指标、效益指标以及相关调整指标进行逐项评价，在项目资金使用、业务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过审慎评价，2023年福州市华侨中学新疆班经费项目绩效总得分为68分，评估等级为“良”。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68分，等级为良，设置绩效目标7个，实际完成6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成本指标

1、社会成本指标-奖补标准，正向，目标为大于等于 20 万元/年.班，满分 20 分。实际完成 0，得 0 分。

2、预算执行率指标-全年执行数，正向，目标为大于等于 100%，满分 10 分。根据佐证材料——预算执行情况表，实际完成 0，得 0 分。

（二）效益指标

1、社会效益指标-受益总人数，正向，目标为大于等于 130 人，满分 30 分。根据佐证材料——2023-2024 新疆班全体学生信息（保险）和说明，实际完成 128 人，得 29 分。

（三）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受益对象满意度，正向，目标为大于等于 98%，满分 10 分。实际完成 0，得 0 分。

（四）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服务学校数量，正向，目标为大于等于 1 个，满分 10 分。根据佐证材料《福州市教育局关于成立福州市教育支援新疆工作协调领导小组的请示》，实际完成 1 个，得 10 分。

2、质量指标-补助对象准确率，正向，目标为大于等于 100%，满分 15 分。根据佐证材料——2023-2024 新疆班全体学生信息（保险）和说明，实际完成 98%，得 14 分。

3、时效指标-资金到位及时率，正向，目标为大于等于 100%，满分 15 分。根据佐证材料——预算执行情况表，实际完成 100%，得 15 分。

以上共设置绩效评价指标 7 条,评价指标总分为 100 分,评价指标得分 68 分,评价等级为“良”。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举办内地新疆高中班工作是党中央、国务院交给的一项政治任务,也是各地义不容辞的责任和义务。办好内地新疆高中班,事关大局,政治性强,涉及面广,责任重大。各有关部门在当地政府的领导下,要把内地新疆高中班办学工作作为政府行为,一要思想认识到位,二要政策措施到位,三要办学经费有保证,以确保此项工作落到实处。因此,为了办好内地新疆班,相关部门在市政府三楼会议室召开长乐华侨中学承办内地新疆高中班在前期有关问题协调会议,会议就以下几个问题达成了共识。

(一) 主要问题

1、管理问题

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规定:承担办学任务的省、直辖市及城市教育行政部门是安全管理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办班学校是安全管理工作的第二责任人。

2、新疆楼建设问题

为了加强管理,参照厦门市做法,在侨中校区内建设一栋 6 层、面积为 2300 多平方米新疆楼,一楼为清真食堂、二至六层为宿舍,造价约 500 万元。

3、日常经费问题

根据教育部《关于内地有关城市开办新疆高中班的实施意见》精神,内地新疆班办学所需日常经费(包括教职工人

头费、办公费、办学条件改善费用）、和学生的学习、生活费（包括伙食费、装备费、校服费、假期活动费、保暖降温费、公杂费、医疗费等）都是一笔不小的开支，而且内地新疆班学制含预科一共四年，其办学经费应略高于承办学校的经费标准。

4、吃住过渡问题

因饮食习惯和民族信仰的不同，内地新疆班的学生可能不习惯当地的饮食，因此在新疆楼未建成时，如何解决这些学生的吃住过渡问题便需要进一步思考。

5、学生外出参观学习交通问题

按照相关文件规定，学校应经常性地组织新疆班学生外出参观学习，而这就涉及到安全、车辆管理和费用等问题。

6、学校班子和教职工编制问题

如何组建学校班子以及解决教职工编制问题也是内地新疆班建立时的一大难题。

（二）改进措施

1、成立以市政府分管领导为组长，教育等有关部门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共同承担安全管理工作。学校将根据教育部《关于内地有关城市开办新疆高中班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精神，按照“严、爱、细”的要求制定严格的内地新疆学生管理制度。

2、在新疆楼建设中，发改、规划、建设、环保等部门予以特事特办，尽快落实新疆楼项目建设，确保按期投入使用。

3、内地新疆班办学所需日常经费，由支援城市政府负责解决，并由当地政府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生活经费标准。

4、在新疆楼未建好之前，长乐侨中对原食堂三层进行改造，设立清真食堂，其装修、添置厨房设备和配置新疆学生和内派教师宿舍设施所需资金，由财政局拨付。

5、学校应该根据实际情况配置交通工具，必须开展的社会实践等活动，可承租旅行社，其费用由专项拨补开支。

6、学校专门设立由校长任组长，学校副职为副组长的领导机构。按照外地经验和侨中实际情况，学校应新任命一位副校长和 2-3 名中层干部，具体负责内地新疆班管理部工作。按照教育部《关于内地有关城市开办新疆高中班的实施意见》精神，每个班配备专任教职工 8 人。并由教工委、教育局予以调查充实并解决学校班子和教职工编制问题。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评价单位（盖章）：福州市长乐区教育局

日期： 2024 年 5 月 15 日